

债券代码：112691.SZ

债券简称：18 爱康 0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临时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二零二零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科技”、“发行人”或“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了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爱康 01，债券代码：112691，发行规模为 3 亿元，票面利率为 7.4%。

中银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以及 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补充更正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称，发行人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 为 控 股 股 东	本次涉及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爱康实业	是	72,000,000	10.67%	1.60%	2019/12/12	2022/12/11	常州市天宁 区人民法院	担保 纠纷
爱康实业	是	449,670	0.07%	0.01%	2019/12/12	2022/12/11		
爱康实业	是	132,000,000	19.56%	2.94%	2019/12/12	2022/12/11		

爱康实业	是	4,000,000	0.59%	0.09%	2019/12/17	2022/12/16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	担保纠纷
爱康实业	是	12,000,000	1.78%	0.27%	2019/12/17	2022/12/16		
爱康实业	是	11,020,000	1.63%	0.25%	2019/12/17	2022/12/16		
爱康实业	是	5,000,000	0.74%	0.11%	2019/12/23	2022/12/22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担保纠纷
爱康实业	是	120,330,000	17.83%	2.68%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13,300,000	1.97%	0.30%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36,336,000	5.39%	0.81%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25,000,000	3.71%	0.56%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45,000,000	6.67%	1.00%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22,075,996	3.27%	0.49%	2019/12/23	2022/12/22		
爱康实业	是	32,920,000	4.88%	0.73%	2019/12/23	2022/12/22		
合计	-	531,431,666	78.76%	11.84%	-	-	-	-

（二）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	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爱康实业	是	231,469,670	34.30%	5.16%	2019/12/23	36个月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担保纠纷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爱康实业	674,742,000	15.03%	531,431,666	78.76%	11.84%
邹承慧	121,846,200	2.71%	0	0	0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26,640,006	0.59%	0	0	0
合计	823,228,206	18.34%	531,431,666	64.55%	11.84%

二、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知悉冻结情况后，立即向爱康实业询问相关情况，其回函如下：

爱康实业为江苏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海达集团”）向江南金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江南金租”）、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简称“信达资产”）的融资提供了担保。受宏观经济等影响，债务人海达集团目前生产经营已受严重影响，部分贷款出现欠息，相关债务出现逾期。爱康实业作为担保人之一，可能需要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江南金租、信达资产因此对爱康实业持有上市公司的部分股票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目前海达集团及爱康实业正积极寻求相关政府金融工作部门的帮助，以协调海达集团的相关到期银行借款的续展事宜；目前各方正在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和解方案，争取尽快与相关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包括但不限于展期、部分偿还等方式；同时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处置资产等方式全力筹措偿债资金。爱康实业将积极推动相关谈判、沟通工作，尽快达成一致意见。

三、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尚有对海达集团子公司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东华铝材”）担保余额 2.41 亿元、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科玛金属”）担保余额 7000 万元，海达集团为上述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前述被担保企业目前生产经营已受严重影响，部分贷款出现欠息、逾期，如果在担保期内，东华铝材、科玛金属到期没有还款，发行人可能会因为对上述负债提供担保，而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目前海达集团正在积极与有关各方协商，包括但不限于展期、贷款平移、增加担保等方式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公司风控部门正在积极与海达集团协商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将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资产处置等措施筹措资金偿还债务。

2、但如果相关被冻结进一步被司法执行，不排除导致控制权变更。

四、风险提示

中银证券作为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签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中银国际